

國統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 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為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規範，規定商業往來前需考量交易對象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並將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涉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調查，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 設有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除設置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外，並指定管理部及法務單位偕同擔任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 定期舉辦內線交易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分別於 113 年 05 月 14 日及 113 年 06 月 20 日以線上及實體同步之方式，分二梯次對經理人及公司員工進行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主題為『誠信經營及內線交易』，上課時數為 120 分鐘，參加人次為 214 人，上課率達 92.24%。
- 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指定管理部為專責單位，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得透過不同管道向專責單位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按員工獎懲辦法給予獎勵。並訂定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處理程序，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予以保密。
- 要求供應商及員工簽署「廠商誠信廉潔承諾書」及「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113 年新簽署供應商有 47 家。員工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截至 113 年底已簽署 232 份，確切落實本公司董事與管層經營政策之承諾。